

声 明

本报告由北京中检集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报告编号为ZYTHJB2024-1783,报告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一、本报告由北京中检集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报告编号为ZYTHJB2024-1783,报告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二、本报告由北京中检集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报告编号为ZYTHJB2024-1783,报告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三、本报告由北京中检集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报告编号为ZYTHJB2024-1783,报告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四、本报告由北京中检集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报告编号为ZYTHJB2024-1783,报告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四、本报告内容经涂改一律无效。

五、由安孔半世自行不采的作即。个公男以鸡区能情前相能飘微猪负责,个对精品采

六、未经本公司同意,严禁将本报告用于任何商业用途。擅自将本报告用于商业用途的,本公司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七、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八、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九、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一、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二、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三、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四、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五、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六、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七、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八、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十九、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一、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二、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三、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四、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五、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六、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七、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八、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二十九、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三十、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起十日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检测类别	废气	检测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委托单位	XX有限公司	检测频次	1次/天
检测点位	1#炉房及2#炉房	检测项目	铬、铅、镍
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测周期	1.5次/天, 检测1天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检测人员均持有有效的检测资质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 2、所用仪器均经过校准，并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3、所涉及的检测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 4、所用试剂均符合国家标准，并有合格证书；
- 5、检测过程严格按照标准方法进行，并记录完整；
- 6、实验室环境符合相关要求，并定期校准。

四、检测结论

检测项目	检测单位	检测方法(标准)名称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	检测结果
铬	总铬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643-200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H-23109A-23-443	0.004mg/m ³
	六价铬			0.001mg/m ³
	三价铬			0.003mg/m ³
	四价铬			0.000mg/m ³
	五价铬			0.000mg/m ³
	六价铬			0.001mg/m ³
	三价铬			0.003mg/m ³
铅	总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2002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00	0.001mg/m ³
	四价铅			0.000mg/m ³
	二价铅			0.001mg/m ³
	零价铅			0.000mg/m ³
	一价铅			0.000mg/m ³
	三价铅			0.000mg/m ³
	四价铅			0.000mg/m ³
镍	总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200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00	0.001mg/m ³
	二价镍			0.001mg/m ³
	三价镍			0.000mg/m ³
	四价镍			0.000mg/m ³
	五价镍			0.000mg/m ³
	六价镍			0.000mg/m ³
	七价镍			0.000mg/m ³

检测报告

林德柏废气	汞	YZ24178301(01-03)-01	完好
-------	---	----------------------	----

采样点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流量	采样体积	采样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判定	
林德柏 废气	2024.03.01	10:00	1.0	10.0	等速	汞	1.04×10 ⁻⁵	9.4	合格	
							1.04×10 ⁻⁵	8.9	合格	
							平均值		3.45	合格
							ND	--	合格	
林德柏 放口	2024.03.01	10:00	1.0	10.0	等速	镉	1.03×10 ⁻⁵	9.1	合格	
							1.04×10 ⁻⁵	9.4	合格	
							1.04×10 ⁻⁵	8.9	合格	
							1.03×10 ⁻⁵	9.1	合格	

采样点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流量	采样体积	采样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判定
林德柏 废气	2024.03.01	10:00	1.0	10.0	等速	镉	1.03×10 ⁻⁵	9.1	合格
							1.04×10 ⁻⁵	9.4	合格
							1.04×10 ⁻⁵	8.9	合格
							1.03×10 ⁻⁵	9.1	合格

采样点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流量	采样体积	采样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判定
林德柏 废气	2024.03.01	10:00	1.0	10.0	等速	镉	1.03×10 ⁻⁵	9.1	合格
							1.04×10 ⁻⁵	9.4	合格
							1.04×10 ⁻⁵	8.9	合格
							1.03×10 ⁻⁵	9.1	合格

检测 报 告

续上表

检测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要求 (mg/m^3)	排气筒高度 (m)
		标干流量 (m^3/h)	氧含量 (%)	实测浓度 (mg/m^3)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1	铜	1.04×10^5	9.1	3.50×10^{-3}	3.02×10^{-3}	3.62×10^{-4}	--	
		1.04×10^5	9.0	3.83×10^{-4}	2.34×10^{-4}	2.94×10^{-5}		
2	铜	1.03×10^5	9.1	3.51×10^{-3}	2.95×10^{-3}	3.62×10^{-4}		
		1.04×10^5	9.4	3.13×10^{-3}	2.70×10^{-3}	3.26×10^{-4}	--	

检测点	检测项目	标干流量 (m^3/h)	氧含量 (%)	检测结果			限值要求 (mg/m^3)
				实测浓度 (mg/m^3)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1	铜	1.04×10^5	9.1	3.50×10^{-3}	3.02×10^{-3}	3.62×10^{-4}	
				3.83×10^{-4}	2.34×10^{-4}	2.94×10^{-5}	
				3.51×10^{-3}	2.95×10^{-3}	3.62×10^{-4}	
2	铜	1.04×10^5	9.4	3.13×10^{-3}	2.70×10^{-3}	3.26×10^{-4}	
平均值				1.46×10^{-3}	1.24×10^{-4}	1.52×10^{-3}	LO

1. 铜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2. 铜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3. 铜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合计:

铜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铜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检测项目	检测浓度 (mg/m^3)	氧含量 (%)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铜	1.46×10^{-3}	9.1	1.04	0.17
铜	1.04×10^{-3}	9.4	1.04	0.17
铜	1.04×10^{-3}	9.7	1.04	0.17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以上数据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3中二级标准的要求。